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ZPMC(CX)-ZB2022-11-387-1

项目名称： 长兴分公司吊耳、拉杆小件制作项目

招 标 人：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长兴分公司-吊耳、拉杆小件制作项目进行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生产单位，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编号：ZPMC(CX)-ZB2022-11-387-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长兴分公司-吊耳、拉杆小件制作项目位于数控车间一区北一、二跨车间。施工内容：按招标方提供的施工单和蓝图、三单（工艺单、修改单、检查报告、内联单等）要求制作：吊耳重磅板组件预制（20台套/月）、拉杆头子重磅板组件预制（20台套/月）、拉杆系统小件（拉杆拉板、吊耳、挡块、导向段、下支座组件预制）（20台套/月），确保安全、生产周期、考核节点、质量、环保等招标人要求。

1.2 施工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滨路666号（厂区）

1.3 施工要求：资格预审通过后，详情见招标文件

1.4 施工期限：招标周期一年，合同期内按中标价执行，招标方考核中标单位，考核不合格的单位，招标方有权终止合同。

1.5 该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2. 标段说明：本项目共1个标段。

2.1 需着重阅读理解并接受本招标文件文字加粗划线内容

2.2 产量按照20台机/月，年度11个月制作时间预估，包含单箱体及卸船机项目；

2.3 符合吊耳机器人工作站焊接规格的吊耳需使用机器人焊接，投标方负责吊耳机器人工作站焊接辅助（此项投标方报价包含产品吊耳、工艺吊耳焊接工作台上料、坡口开制、装配、翻身、机器人设备故障未完成的焊接工作量、机器

人设备焊接缺陷返工修补打磨，转运下道工序）；

2.4 注：本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标注的每月台套数量均为招标方场地规划数量，实际以招标方生产任务安排为准。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100 万元及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具有 3 年及以上钢结构制作相关经验；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具有 3 年及以上钢结构制作相关经验，钢结构年产吨位在 1000 吨以上，提供至少三分合同扫描件或相关证明文件（20-22 年），如有必要招标单位进行现场考察评分；
- (5)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20-22 年）；
- (6)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7)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

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且未整改完成的；投标方重大环保事件可一票否决（即使已完成整改）。（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8）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9）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10）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投标单位须提供本招标项目所需冷作、电焊、安全员、小行车操作工等相关资质证件复印件，核心专业技术人员至少配备冷作工 4 名、二氧焊工 6 名（包含碳刨工）、打磨工 5 名、切割工 1 名。

吊耳、拉杆小件预制项目人员规划

工种 人数	总带班	电焊工(含 碳刨工)	冷作工	打磨工	切割工	起重工	安全员	合计
1	1	6	4	5	1	1	1	19
备注	1、不允许退休返聘人员从事与注册工种不符的特种作业； 2、冷作、电焊、安全员、小行车操作工等工种需 100%持相关资质证件上岗。							

（11）潜在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材料。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3.3 现场考察潜在投标人

如有必要招标人将组织赴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投标人的履约能力,技术实力、设备配置、制作工艺、安全环保规范资质等,潜在投标人应以积极配合。

3.1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收取材料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14:00 之前（北京时间）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A 座 2807 室

联系人：田凤

联系方式：021-31198233/15023268080

报名邮箱：tianfeng@zpmc.com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 (报名时必须抄送)

3.2 招标文各潜在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以邮件方式确认报名（报名表详见附件），盖公司印章扫描后同时发以上两个邮箱报名(含预审资料)。

4. 评标方式：综合评分法

5. 报名方式

招标人接受各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任何形式的报名，但必须提供电子版资格预审材料，并提交《项目投标报名表》以及一次性完整提交《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6.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不收取标书工本费。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7. 经审查，本招标项目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公告，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8.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9.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其它注意事项：

10.1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10.2 开具工本费金发票以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抬头。

10.3 中标通知书以及落标通知书由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签发。

二〇二三年五月

资格预审通过后务必到达现场进行查看现场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长兴分公司-吊耳、拉杆小件制作项目投标（招标编号：ZPMC(CX)-ZB2022-11-387-1），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传 真	
E-mail	
通 信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报 名 单 位 （ 公 章 ）：	
<p>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p>	

现场踏勘确认书

致：

我公司已按招标文件要求踏勘了贵单位位于 振华重工长兴分公司数控车间一区北一、二跨车间 的结构加工部-吊耳、拉杆小件制作项目现场，取得了所有与本项目的所有资料，并充分了解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由此可能发生的任何费用我公司均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

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中标后，将不会以不了解现场为由，提出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要求。

投标单位（签署及盖章）：

现场接待人（签署）：